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和行使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行。具体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3 月 3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2022 年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

			<p>议案》</p> <p>10、《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2、《关于核查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13、《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3年5月25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年6月14日	1、《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25日	<p>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1、《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3年11月7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3年12月27日	<p>1、《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3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股权激励计划及实施等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或出席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通过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文件，并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重要财务决策与执行情况合法合规，遵循国家相关财务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严格执行公司的财务制度及内控流程。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公司的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有效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进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5、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公示程序以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均符合《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重点工作如下：

1、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依法审议公司定期报告、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依法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依法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3、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管理水平。监事会全体成员将加强自身学习，加深对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的理解，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